

中華郵局特准掛號立券之報紙

# نظام الملل

صحيفة دينية علمية اجتماعية اخلاقية

# 月華

(冊 中 份 月 四)

## 錄 目

伊 斯 蘭 的 認 識	古 蘭 經 的 解 釋	蘇 俄 統 治 下 的 伊 斯 蘭 民 族 狀 况	提 倡 編 製 回 教 統 計 之 商 權 <small>介紹育秀小學</small>	教 義 研 究 〔 <small>女子剪髮問題(三篇)</small> 〕	有 感 〔 <small>讀「我影相的先後誘因」</small> 〕	更 正	譯 叢 ： <small>穆士塔格(續)</small>	調 查 ： <small>江西回教概況(續)</small>	主 編 〔 <small>小說</small> 〕	紀 事 ： <small>四則</small>
----------------------------	----------------------------	---	--	---	--	--------	------------------------------------	--------------------------------------	---------------------------------	-------------------------------

Hush Hua Magazine  
No 20 Tung Sse Pai Lao  
PEIPING.

Vol. III, No. 11, Zulga'dat 1349, A. H.

第 三 卷 第 十 一 期

中 華 民 國 廿 年 四 月 十 五 日 出 版  
聖 曆 一 三 四 九 年 十 一 月 廿 七 日

## 馬壽齡啟事

各地教親公鑒近年以來壽齡爲成達師範學校事奔走各地諸承各地教親渥遇五中至爲銘感惟事無巨細路無近遠壽齡無不躬詣晤談從未派人接洽當爲各地教親所共悉乃近查有不肖之徒公然假壽齡之名私與各方教親有所接洽跡近招搖撞騙實與壽齡及成達師範學校之名譽有關用特鄭重聲明嗣後凡持有壽齡名片或未經壽齡簽字蓋章之非親筆信函向各地教親有所接洽者卽祈勿與接受爲感

## 調查各地清真寺啟事

各地熱心愛教同志均鑒！敬啟者：本社現擬委託各地同志，調查各省縣清真寺，以便將來彙成全國清真寺總調查表，供獻於全國教胞之前，作爲人口調查之先驅。務乞努力贊襄，俾觀厥成！茲將調查方法，略誌於左：

1. 各省以縣爲單位：凡隸於縣之城市，鄉村，各清真寺悉屬之。
2. 特別市以市爲單位：凡隸於市轄地區內之清真寺悉屬之。
3. 調查表用紙：凡願担任調查某縣者，請逕向本社編輯部函索表格，當卽照寄。

北平月華報社謹啟 一月十五日

## 伊思蘭的認識

馬維和

伊思蘭是世界上大宗教中的一個，這不僅是社會一般人所承認的事實，我們教友中，時常也有人以此自豪。

然而，我實在不敢表同情，因為「大」的意義有兩方面：可以指無形的大，也可指有形的大，換句話說，就是可以指精神的大，也可以指質量的大，普通所謂大宗教的大，無非是就第二種而言；所謂伊思蘭是大宗教之一，也無非是從他的勢力範圍，和信徒數量上決定罷了，我們如果仔細地把各宗教的內在精神比較和權衡一下，恐怕配得稱大宗教的，祇有伊思蘭，也就是伊思蘭是世界唯一的大宗教了，所以教友凡是隨聲附和，說伊思蘭是世界大宗教之一，而不知道伊思蘭是世界唯一的大宗教都是根本沒有認清自己宗教的內在精神。

伊思蘭是真主差聖降經而產生的，他是全人類的宗教，其他各宗教都是由一人，或少數人所創立，所以是私人的宗教，拿全人類的宗教，和私人的宗教相比，其價值之大小，殆不可同日而語，況且真主是宇宙的建造者，人不過是受造者中之一，其本身

對於真主，渺小已極；以渺小之人所創立的宗教對至大的真主所頒佈的宗教，其相去真不可以道里計了，所以從根本上說，伊思蘭便超越了一切宗教。

伊思蘭的始祖，就是人類的始祖阿丹，他是真主差的第一位大聖人，他以後出現的聖人，不計其數，而最後集大成的，便是穆罕默德，不過所謂集大成，是專從一切文物制度和禮法典章上說的，伊思蘭的內在精神，是始終如一，既無可減，亦無可增。

伊思蘭的內在精神是什麼？就是信仰造物之主，但信仰是空虛的，抽象的，必佐以實際的，具體的行為，然後信仰才有意義，才能堅決，才會正確無誤，我們所以要遵行五功，意即在此。

這樣說來，從主觀上著想，五功固然是認主的功夫；然而用客觀的眼光看來，恰好是伊思蘭內在精神的表現，所以我們直接說伊思蘭的內在精神就是五功，倒也過得去，而且似乎具體一點，關於五功的解釋，劉介廉的五功釋義要算最詳，此外散見各書的，也很不少，下面是我的一點淺薄的見解。

(1) 念——伊思蘭的五功，全是天人合一之道，這個在念功上表現得最明白，念不是含糊的念，不是無意識的念，時時要念，每念一定要心領神會，然後才能洗滌我們的心靈，增高我們的人格，比如念真主至知，便要立志不作昧良心的事，念真主至大，便要打消傲慢的氣度，念真主至仁慈，便要不生苛刻心，念真主至公平，便要無私念，念真主賞罰嚴明，便要杜絕一切不正當的行為，所以念是一種良藥，不過是用以防病的，而不是治病的，有些人以為念是專為感讚真主之恩，雖不是完全錯誤，究竟太膚淺而不澈底了，因為真主不需要人們的讚頌。

(2) 禮——禮拜也不是專為報真主的恩，仍舊是為我們自己，實在說來，其意義和念功相仿，祇不過另多一種儀式罷了，禮拜是使我們接近真主，對越真主，藉真主的感化，以啓發我們的理智，陶冶我們的情感，使我們在社會上處已待人，應世接物，樣樣都能够順情合理，所以一日五次拜，晨拜最為重要，最有價值，因為人初醒來以後，內心是純潔的，精神是飽滿的，思想是敏活的，這時最容易接受真主的啓示，我們在作事以前，已經有過心靈

之浴，一切壞的念頭，自無從產生；一切壞的行為，也自無從發作了，因此禮功也是人們的防病良藥。

(3) 齋——五功裏面，有二功半是偏重自身，其餘的二功半是偏重整個的人類社會的，這話偶然看來，似乎帶些滑稽性，然而事實確是如此，念功和禮功我已很簡單的說過了，完全是教人修身養性，課功和朝功接着便要說到，完全是大同思想的實施，獨現在所說的齋功是雙關的，含有兩重意義：我們知道氣血是私欲之本，私欲是罪惡之源，減少飲食正是使我們的心靈不為氣血所蒙蔽，可以脫離罪惡之途，這個正和打血清可以解毒，解了毒便可以少生病是一樣，所以齋功對於自己，也是防病的藥。

我們封齋的時候，總不免要感到渴和餓的不舒服；惟其自己感到渴和餓的不舒服，所以才會聯想到那些終年沒喝沒吃的人的更不舒服，惟其能聯想到那些沒喝沒吃的人的更不舒服，所以自己才不會流于驕奢，所以自己才會有熱烈的同情心，這便是齋功的第二層意義，有不少的人說心只要虔誠，絕不感到其麼渴和餓，簡直是笑話。

(4) 課——課功完全是慈善事業，但無形中還有

一種平均財產的性質，伊思蘭的課財，各地要有個總機關，專負收支和調查貧苦人的責任，在某一個地方的賑濟事業，應該由某一個地方的總機關一手經理，使得某一個地方完全沒有失業的人，沒有不能生活的人，如果到處都能認真實行起來，不愁不能使世上沒有沒飯吃的人，不愁不能消除一切詐騙偷盜的罪惡，不過這只能算課功的半面觀，課功並不限於錢財，另外還包括一種無形的錢財，就是知識和道德，因為知識道德和錢財，對於人生是同等重要，有同等價值，肉體受飢渴的人，當然可以用物質去救濟，但心靈受飢渴的人，就必須用知識和道德了，所以課功是維持社會幸福的惟一秘方，實現世界大同的唯一途徑。

(5)朝——天方是伊思蘭的重心，也是伊思蘭的精華所在處，朝功的意義很多，而其重要的便是我們把自己在天方所考察得來的東西，帶回本地提倡宣傳和實行，使得各處的伊思蘭都趨于一致，不會因為空間的限制或時間的限制，走入歧途，或分其麼派別，同時還可以使世界各個地方的教友，有

接觸和聯絡的機會，所以朝功更是促進世界大同一種絕好的制度，不過按教律的規定，是富戶能籌足旅費的人，才有朝天方的責任，但是富人未必人人有學問，假使一個糊塗的人，糊塗去朝回天方，不但於宗教無其供獻，恐怕對於他自己也沒有什麼好處，假使由地方團體選舉出幾個品學很高的人，供給他們的旅費，使他們帶着宮人去朝天方，或者於朝功之外還能附帶着辦好些事情。

從上面看來，我們知道所謂五功，完全是為人類而不是為真主，雖然以信仰真主為主旨。我們知道所謂五功，完全是為今世而不是為後世，雖然以後世為歸宿。我們更知道所謂伊思蘭是入世的，而不是出世的；是積極的，而不是消極的；雖然喚他做和平的宗教。我們還知道所謂伊思蘭，是極端美備的，而不是殘缺的；是極端大同的，而不是扁狹的；是屬於全人類的，而不是屬於某一個時代，或某一個區域，或某一部分民族的，雖然現在還沒有能把他發揚光大的一個人。

## 古蘭經的解釋

李廷弼譯

宗教經典最特殊性，便是包含豐富的講義。

宗教本是社會中各級階所共崇拜的。所以牠的經典任從各階級去用他們的智力解釋，沒有不適合心理的。這種情形，在伊思蘭的教典中，尤為顯明。古蘭是最富於彈性，最函義完全的經，社會各階級的人讀牠，沒有不發生興味的。可是他的解釋法是有百零一種。

古蘭經既然富有彈性，兩義完全，而他的內部各章，絕無彼此矛盾之處。並且有許多章節的意義，亟待發揮；無論我們的智識怎樣與日俱增，可是研究經的內容，總是無盡無窮，所以他的地位，現在與千三百年前是一樣的。

當古蘭初降賜穆罕默德（主的安寧，是在他上）時，給與沉淪的世界以新的生命，好似大旱時的霖雨，蘇潤了乾燥的原野。進而言之，幾世紀來，領導文明世界之精神，道德，文化，政治各方面的進步。垂至今日，科學倡明，各項創舉，日見不窮；學者以科學或理學的精神去研究古蘭，他的意義仍是毫無窮乏。

古蘭為人生極好的指導，一與穆聖生時相同。這部經無僅有的經，內容各章，沒有一點の牴牾，

而且是非常的真實，也是非常の微妙。

伊思蘭初期時代，人人認古蘭是很有兩義的經，因為他們了解古蘭上的文字，所以十分的心愿去依違。有許多的男女，雖然智識宏闊，瀏覽淵博，思考力強大，可是仍舊悉心研究古蘭，故此造詣極深，經過多少年代，還是傲然自立。他們研究古蘭，絕沒找出微屑缺點，或是說理不充足；不過有的章節，因為他們的智識薄弱，未能澈底明瞭，只好留待後人。

不獨解釋古蘭經者有精微或淺膚之不同，其於他書亦莫不同，因此如欲完全明瞭經中含義，有所造詣須具淵博之智識。由此觀之，註釋經典者其必出於至誠至信之態度，對於原文切不可曲解或牽強附會，亦不可囿於成見，固持己說，這些，實為研究經典者最應留意的，也是必要的條件。

伊思蘭著名哲學家格則里 Ghazali 說：

『古蘭經備載各種暗示，以待科學的鑽研』，格氏又指明出古蘭經中有許多詩文，正要人經心熟思，以明其性質，以及其功能。經中四十五章十三節有云：

『真宰從他上襄助你們，以天上所有的和地上

所有的那些」這段和類似的幾段，是專人努力以求豐富的智識，關於天空的或地上的，不然真宰所賜，絕難爲人所利用。近代科學家，從研究自然現象方面，發明不少的東西，例如「電」，我們可以利用牠，做一切有利的事業，合乎真宰所喜的。所以現今一個普通能看到的，聰明如格則里竟或不知到。

古蘭經載法拉歐(Pharaoh)的屍體裸藏了，吾人信之，即可直言其事，垂至今日法拉歐的木乃尼已發現，然當未發現前，則其文難已註解矣。

在古蘭經中，久視爲難解之處，今應用社會學、心理學以及其他科學或哲學的理論解釋之頗可貫通。唯理論唯智論的倡與促成我們日日實行真理的可能，所以前人對於經意模稜不清的地方，於今智識增進，解釋起來，比較精闢的多了。

關於穆罕默德，及古代各國古蘭經中講了好多多的故事，設如我們作長時間並且精密的考查，其中的原因和比喻，我們一定發現人的本性和人的需要的道理，這些道理很可使我們驚奇。推求各國興亡，於是可得致強之法，或者也明白爲什麼沉淪式微的道理。

有些人僅懂得字面，不知所述的真精神和要旨

，自然得不到益處，對於這些傳說，總以爲是無用，這是愚妄的。但是有人以精神一方面當作唯一的根本而忽略文辭，說文辭是多餘無用的東西也是錯的，這兩種極端的見解，嘗引起強烈的反動，殊不知兩者互相依恃，而後可。

上述兩種極端的調解，還是應當走向伊思蘭所指示給我們錦綉的道路上去！

譯後

上文是印度光報中一篇，我們讀過後，對於這個問題「古蘭經的解釋」，不能十分圓滿，但是還可知道關於注解或研究古蘭的要點，所以不揣愚陋，才把牠寫出。譯完尙有小小感想，也順便寫在下邊。

一。真誠的態度。討論任何一種理，常常易於當事人意氣用事，走入迷塗，不獨真理沒得討論出，可是彼此早成心上的對敵，這樣實在動人概念。尤其是宗教辯理，中間夾雜極豐富的感情，稍一不慎，即生誤會。須知辯理原是以明真理爲出發點，以得真知爲歸宿，所以當事最宜平心靜氣，滌除情感，以求理的態度，作切實的功夫，方能得到點利益。我們日整事實，所以不由得想到這點。研究古

蘭經者，固不可固持成見，無能發揮，亦不可妄自附會，致悞真理。

二、豐富的智識 研究古蘭須有豐富的智識，經義那樣的深奧難解，固非一知半解，愚盲之人所能窺及。近代科學發達，學科日臻完備，社會學心理學尤為新成立的科學，牠們對於解釋古蘭有很大的助力，古人認為難解的，後人因他項科學的幫助可以明白解釋，所以科學日益發達，古蘭的真義日益發微，伊思蘭的大道，也能隨之日形倡盛。但是無學無識的人去講解古蘭，真是危險的事。古蘭是伊思蘭大道之本，欲明大道真理，須自求學始。貴聖也曾諄諄勉教徒致力學術，伊思蘭過去光榮和來日的倡興都以學問為本，這是毫無疑義的。

每見許多教友，他們對伊思蘭非常的虔誠，但是他們對於子女求學則每囿於成見，百般阻撓，對於男子差強，對於女教友，仍然堅強的保持「女子無才便是德」的陋見，殊不知，「不求知」是反背伊思蘭精神最大障物，一般人受了中國宋儒的影響，強把違背伊思蘭的觀念，認是伊思蘭的道理，遺悞之大，曷足比擬！

伊思蘭對女子不獨不虐待，並且視與男子同，

女子應當有學識，有思想的自由，有言論的自由，有政治上活動的權利，當一千三百四十八年，伊思蘭婦女已然有投票選舉權，這都是過去的史實！

古蘭經是伊思蘭教徒人人應研究的，可是沒學問不能研究，女子阻其求學，何能研究伊思蘭的根大本典呢？女子求知的本能，研究伊思蘭道理的權利，莫不憑我們同一受主造的，有同等地位的男人斷送了嗎？我們不敢如此的妄行吧！所以阻止女子求學，無論從那方面去想，都是說不通。

我現引一段事實作不主張女子求學的人們的寶鑑。阿富汗皇后蘇拉亞 Queen Soraya 說：

「世人每以伊思蘭人對女子是虐待的，有偏見的，這是極錯誤的觀察，阿拉伯婦女所享的權利在至聖時代比較以前多的多。伊思蘭給與婦女以思想上的自由，言論自由，行止的自由。惟有伊思蘭才把婦女的地位提高與男子同，亦惟有伊思蘭看兩性間的政治上的工作同等。」

在白阿特 *White Athar* 政治組織下，有代表之選舉，今日歐洲婦女猶日日掙扎以求選舉權，然千三百四十六年前，(註)伊思蘭婦女已獲得選舉權矣！……」

註——蘇拉亞言在一千三百四十六年前者，因



是文係蘇后一九二八年著作也，今聞已  
有法譯，書名曰「伊思蘭與婦女」[Islam  
and women]

and women]

## 蘇俄治下的伊斯蘭民族狀況

士謙譯自麥加  
伊蘇拉和

一九一七年三月十二日，彼得格勒革命勃發，  
俄皇尼古拉二世退位，俄羅斯社會主義蘇維埃共和  
國成立後，第一次臨時政府，曾宣告民族上社會上  
宗教上各種拘束之解放。及列寧等執政，於其「勞  
動及被使役民衆之權利宣言」中，更承認各民族分  
離而自由建設獨立之國家。於是境內各民族，紛紛  
宣告獨立。直至一九二四年，二次蘇維埃聯盟大會  
批准聯盟憲法，於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正  
式成立；聯盟國都設於莫斯科。聯盟國是由六個自  
治共和國和許多自治州組織而成，而各國原有的憲  
法，都依聯盟憲法而修改之。聯盟國所包括的是：  
西伯利亞，烏克蘭，白俄羅斯，喀里米，喀山，巴  
什吉爾，北高加索，及其所屬的達蓋斯敦，涅恰克  
，烏茲伯克，納什克斯坦，伯克斯，土可曼，吉爾  
吉斯，北蒙古。蘇維埃高加索共和國聯盟，是由亞美  
尼亞，喬治亞，阿才倍疆等組成。

根據最近的調查，蘇俄統治下的回民額數是：

一九二一八，〇〇〇人。他們是突厥民族，回教  
的國家都是在東北。在俄羅斯，西伯利亞，烏克蘭  
和白俄羅斯裏回民是少的。在鄂喀河流域喀西森目  
夫省利森地方有回民一萬五千人。在西伯利亞有回  
民八萬人——他們是西伯利亞回教王朝的後裔。在  
遠東地方沒有回民的足跡；在馬利州有回民十萬，  
佔全省人口三分之一。涅恰克有回民五萬。台書法  
合有回民四萬，以上係根據一九二〇年的調查。

克里米

克里米地方政府係一九二一年十月產生，全克  
里米面積二五，五七七，方啓羅米突，根據一九二  
五年的調查戶口是五七七，八七七人，其中一八七  
，〇〇〇，是回民。回民的大多數以農爲業，野外  
生活。西歷七世紀至十世紀，猶大教盛行，伊斯蘭  
到十四世紀始傳入斯土，他們是突厥和韃靼民族，  
伊斯蘭傳入不到一個世紀的工夫，已經發達的很廣  
了。現在已成蘇俄下的自治共和國了。回民——散

伊德，爾利業府，曾一度掌握政權。北部回民係韃靼和突厥族，他們都是遊牧生活。南部回民原係猶太和希臘教民故多操商業。回民的語言文字，是以土耳其和俄羅斯語言為根據。現在他們正在熱烈着復興伊斯蘭運動，他們有很有力的翻譯品，作他們復興伊斯蘭的先鋒，這些譯本大多數是伊斯蘭的學者——伊斯瑪儀，伯克，哲西爾——所譯成的。他在宣傳大伊斯蘭主義裏給了不少的幫助。

### 喀山

喀山(韃靼共和國)人口三百餘萬，根據一九二五年的調查，其中回民佔一，七五〇，〇〇〇，他們都是大伊瑪目哈乃斐的教派，伊斯蘭的第一次傳入該地是在第九世紀的末葉，當時地方長官，不里阿耳人哈德耳奉教最篤，西曆九五〇年時有回民長官托利補；九七六年時有長官穆罕默德穆民氏。至一二三七年蒙古人滅不里阿耳以後，一二六六年韃靼全省盡歸蒙古王朝統治之下了。

一四三七年烏路穆罕默德復建喀山國。到了一五五二年被俄王伊凡第四滅了之後，以耶教為國教，雖對伊斯蘭發展上有所障礙，然而因一般穆民對

於伊斯蘭有真正的認識和堅固的信仰，卑污的耶教在伊斯蘭的信徒之間，卒不發生絲毫效力。到了一七七七年女皇喀德琳第二雄才大略，頗有識見，她知道一般穆民對於伊斯蘭的虔誠篤信，於是她在烏發城創辦一座回民學院，培養穆士林的人才。

一七六四年耶教人納斯克在喀山作耶穌教運動，以學校為護身符，回民受其毒者不少，於是一般穆士林始知欲挽回頹勢，非組織團體，作伊斯蘭普遍的宣傳不可。不久新伊斯蘭運動出現之後。入耶教的韃靼人，二次復皈依回教的為數五萬。

在喀山的穆士林，係韃靼和十四世紀遷徙來的蒙古等族。他們普通的語言是韃靼土耳其語，可是一般學者都以阿剌伯文為主要科目，所以阿文的程度，較別的回教區域為高。根據一九〇〇年的調查學校的數目在六五〇以上，有定期出版的刊物多種，其中最有名的是台爾塔爾斯坦，伯斯坦白拉格，伯斯滿尤里，及其他種種。

### 巴什吉爾

巴什吉爾人口一，二五〇，〇〇〇，其中回民佔七十五萬——他們是斐尼，韃靼，巴什吉爾，等民族。他們的語言，是韃靼土耳其語。在十六世紀末

業，烏發城建築完竣。一七七七年，喀德璘第二在烏發創辦回民學院，烏發遂一變而成爲政治中心之區。巴什吉爾自治共和國政府即設於此。該學院專爲回民造就人才，蘇俄回民大法學博士——利馬占，巴路底，一九二〇年在該校卒業。根據一八九七年的調查，全巴什吉爾禮拜寺是：一五五五座；學校六二二〇所；回民的學者四六五六。一九二三年，伊斯蘭委員會在烏發成立，出席代表二百八十名，爲回民制定憲法，經莫斯科政府批准。

#### 高加索和達蓋斯敦

高加索和達蓋斯敦的面積是五八，九一八方啓羅米突。達蓋斯敦人口八三三，九九六；北高加索人口二，一三三，〇九〇，兩州中回民佔一百五十萬。達蓋斯敦現已成自治共和國，政府設在補尼。（帖木爾汗就拉）。牠是德奔特一帶的名城。

伊斯蘭傳入高加索是在西曆十世紀時。先傳入德奔特和達蓋斯敦，該地德爾瓦斯族賴沙斐爾法給海——艾比塞里漫的勸導入伊斯蘭。現在呼那乍格

地方艾氏的坟墓猶存。到了十四世紀時，古麥格民族入伊斯蘭之後，猶太教和耶穌教漸漸的減少了。里非里民族入伊斯蘭是在十九世紀。高加索從十六世紀至十九世紀，與波斯，俄羅斯，土耳其，不斷的戰爭。一八三〇年新伊斯蘭運動發現了，不久得到了一般民衆的歡迎。

該地石拉克斯人，拜自然物，例如雷雨等。十九世紀土耳其歐斯曼王朝與他們時常作戰，然而他們如流寇般，彼來我去，彼去我來。他們說他們是遜尼艾哈那派的穆士林。伊斯蘭在東北的發展，實賴伊斯武拉汗王朝之手。

他們的民族原來以突厥，韃靼爲多數，後來又有格斯武，安朱石，石拉克斯等族。各民族有各族的語言，惟補里克爾，土耳其，韃靼，是用土耳其語。

高加索的回民多係哈乃非派；德奔特的韃靼人是什葉派；達蓋斯敦的俄人係沙非爾派。回民學院設在烏爾補努勒治牠是回民人才唯一的出產地。

## 提倡編製我教統計之商榷

童亞亮

我教自有唐傳入中國，千餘年來，遍於各省，

散居各方，幾於無地無之，其盛也可知；以各處均

有清真寺之設立，可爲明証。教民總數，號稱六千萬，占全國八分之一強，則傳播之盛，爲其他宗教所不及。降至今日，非徒未見其蒸蒸日上，迺日形衰頹，幾于不能復振者，其原因雖不一端，各處教民散漫無稽，亦其一大原因也。考自民初以來，教民鑒於教務不振，生計日蹙，民智不開，教育廢弛，遂聯合有志之士，成立回教俱進會於北京，各省鎮亦各成立支分部；民十六革命成功，南京回教同人成立回教公會，北平同人亦成立回民公會，其目的莫不以喚醒教民，振興宗教爲要務；奔走號呼，心力俱瘁，而結果成效甚微，厥故安在？愚以爲事之成敗，不在于形式之大小，而在實際之講求也。倘能分工合作，始終如一，久而久之，自有良好之結果。設關於教務應與各事，以分工之精神由一部分實踐，各部分次第舉辦，然後彙積成幅，則大觀俱見，功效之宏，有莫之致而致者。試舉近年以來，教務進行各事當能明瞭，如關於教育者，分爲二項：

：1. 普通學校：如北平之清真中學，暨附屬第一二小學校，中才小學校，清中附屬半日補習班，及民衆補習班，皆近數年來，辦有成效者；2. 回文學校如成通師範學校，由濟南移至北平，尤有顯著之成效。關

於出版物者：最初如奉天醒時報天津伊光北平穆光月華震宗上海回教青年月報香港穆士林雲南青鐸報廣州天方學理各刊均能繼續出版，其功偉著者也。其關於修繕各地清真寺工程，辦理各地急賑義賑，年中均有，未後于人以上各端均非由某一團體，某一公會，促成其事，而實踐辦事者，又莫非爲公會團體中人。雖然愚非不憚于公共團體，實以分擔工作易見成效也。願爲今急務者莫過於辦理統計一項。統計者：關於人生，社會世界，國家，俱有重大之要義。蓋一人有一人之統計，一家有一家之統計，由是推進，莫不需有統計。統計不獨限於經濟方面，如人生之統計，由修學立身處世各時期，苟均能以統計法爲之，莫不登峯造極，成爲一良好無缺之人格；其方法以，修學而言：將每日所受之課程，列成表式，按日登入每月計一次，每半年總計一次，每一年合計一次，則功課之有無進步，與年月前後比較核算，自然明瞭；如有進步，則益當勉勵，如無進步，即應猛醒，急加努力；又如立身處世，將每日之思想，言語，工作列成表式，分門記入，則某一次之言語，其反響若何？某一次之工作，其得若若何？每月終統計一次，益者損者

，互相比較，求其進步，此種方法，實有絕大之效力，曾經實驗，知統計一門，關於人生有重大之關係；不獨關於人生方面，統國家社會各事各務，均能以統計方法進行之，吾敢斷言其有進無退必可操諸左券也。吾教易獨不然，吾教教民，散在各省，人口之多寡，生活之狀況，各有不同，是否能切實遵行教典？有無為風俗所薰染？教長是否擇有學識者充任？抑或為龔位制度？對於兒童是否有相當之教育機關。情形殊不一致，必須有確切之調查，然後始能情形洞澈，何者應興，何者應革，方能有一定之標準，否則隔靴搔癢，熱心教務的呼聲雖高，不著邊際，難期收效萬一。故編製統計，實為吾教當今之急務。其法先由指定一種月刊製定統計式，向

國內各地之清真機關，說明編製統計之意義，由各地方教中同人照表分別填列，注重實際，限期寄還，由月刊隨續發表，每半年舉行總統計，即將各地統計合計一齊，則各地教務情形，及全國回教現狀，均能於統計表內，完全得到，此第一步方法也。第二步：仍用統計法，惟注重實際調查；由教中之熱心家，集合同志實行往各處調查，將實在情形，作成統計，與月刊中所得來之統計，兩相對照，是否切實，然後核計得其真相，再行發表，然後互相參詳，互相糾正由此循序漸進，則教務必有良好之進益。數年以後，吾敢斷定，有決大之效果也。此愚所以提倡編製統計者之意見，尚希國內教胞，有進而教之，則幸甚焉。

▲介紹育秀學校▼劉君笑燕字鴻超，冀人也，于前數歲，入我回教，君殊奇宕，工古文辭，見解尤得大體，朝夕晤對，獲益良深！曾設帳於西河沿，大耳胡同，知名士多慕之，觀其循循善誘也；綽然師表，茲以該校狹隘，今已移至東單新開路十六號，求學者殊踴躍，設備佈置，亦頗完善，特為介紹，並厚望鴻超君自勉云。

(瑛璋)

教義  
研究

# 女子剪髮問題

關於這個問題，先後收到安東常我愚阿衡，常德李誠忠阿衡，開封馬德真

阿衡等三個答案。本社對此問題，原來是主張公開討論的。因此便把這三個答案，按照收到的次序，一字不易的披露在下面。希望海內外教親，共同研究。不過，馬阿衡的答案中有一即經文，因為倉促之間不能製版，所以由本社代譯成漢文。——編者

### (1) 常我愚阿衡的答案

路侯勅白牙尼第一二二二頁關乎女子剪髮問題略有提及；內中有一節聖諭云：「一些天使常以『好清靜哉，安拉；他以鬚髮粧飾男子；以長髮粧飾女子』為頌言。可見男子之鬚，女子之髮，同為安拉之恩賜而無疑矣！由是以觀：女子之髮，不但不可剪；而男子之鬚亦不當剃矣！夫女子剪髮，為現代女子之所尚也。如獨希冀處在現今社會之婦女，——回教婦女——不染時習，良為不易也。又念女子之不當剪髮，猶如女子之不當纏足也；一般阿林不反對纏足，而獨反對剪髮；不知是否自相矛盾？

啊！假使你說：女子之髮不當剪，女子之足不當纏；那末，男子之鬚髮應當剃乎？敢請一般阿林明以教我。

### (2) 李誠忠阿衡的答案

女子不可剪髮因為衛格業與費格核沙密等經明斷良女人除臉和手掌並脚背而外一切肢體均屬羞體自當遮蓋而頭是一個肢體從頭上拖下來的髮也是一個肢體凡是肢體均當保護那麼不能割頭必然不能割髮而況費格核沙密第五冊著作勒益把好章明載女子剪髮乃那怪之行為有罪就是丈夫命令她也不可剪因為不能順乎人情而違犯真主所以女子不可剪髮。

### (3) 馬德真阿衡的答案

月華報社鈞鑒頃閱貴報登載有對於女子剪髮一事，是否應當，將徵詢各方意見，藉資探討，足徵熱心研究教道，鄙人實不勝欽佩之至。惟鄙見竊以為世界潮流，固常隨時令為更轉，而吾人行徑，要當以教律為準繩。鄙人朝覲天方，曾經勾留年餘之久，對於此條，亦異常注意。當向該地各大文學家詳為諮訪，並復查閱各種經卷，因在沙密經第五冊第三百五十九面子，暨凡塔哇阿爛吉類的第六冊第三百七十六面子的邊文凡塔哇白雜集內，查出有此等條

文，盡心考核，始得悉此種剪除行爲，實與教律不合。當時本擬登報說明，因學識淺陋，未敢冒昧。茲承蒙貴報社徵詢之便，用特將該經典全文，照抄寄上。懇祈同志諸公，俯賜查閱，再事研解，使此不應剪除之理由，明白披露。俾同教女界等，得以恪遵教章，不致爲俗習所染誤，茲將各經所言照錄於下：

她割了她的髮，她作罪了；人咒詛她。白雜集耶經中加增『縱然丈夫允許也能，因不應順受造者而違反造物者。』因此他說人禁止男子割他的鬚子。其致罪之故，是裝束類似男子。——沙密，五冊三五九頁邊文。

她割了她的髮，她求恕饒當然，縱有丈夫允許也罷。因不應順受造者而違反造物者。你豈不知道嗎？確實人把割鬚子在男子上不認爲相宜。其致罪之故，是裝束類似男子。——凡塔哇，阿爛吉類，六冊三七六頁。

\* \* \* \* \*

## 讀我影相的先後誘因

### 有感

乾定

影相一事，在教律上如何規定，雖各大阿衡之見解，少有出入，而於特殊情形之下允許影相，乃是大家一致，無有異議的。至於如何始得謂之特殊情形，始可坦然影之，惟在司教鐸者權其輕重而定其可否，非片言所能詳定者也。予之此編，只就予之感想拉雜書之，而影相之詳細規定，尙有望於高明。

禮記檀弓篇有云『有子問於曾子曰：問喪於夫子乎？曰：聞之矣。喪欲速貧，死欲速朽。有子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參也聞諸夫子也。有子又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參也與子游聞之。有子曰：然。然則夫子有爲言之也。曾子以斯言告於子游，子游曰：甚哉！有子之言似夫子也。昔者夫子居於宋，見桓司馬自爲石椁，三年而不成。夫子曰：若是其靡也，死，不如速朽之愈也。死之欲速朽，爲桓司馬言之也。南宮敬叔反，必載寶而朝。夫子曰：若是其貨也，喪，不如速貧之愈也。喪

之欲速貧，為敬叔言之也。

曾子以子游之言告於有子。有子曰：然，吾固曰。非夫子之言也。曾子曰：子何以知之。有子曰：夫子制於中都四寸之棺，五寸之槨，以斯知不欲速朽也。昔者夫子失魯司寇，將之荆，蓋先之以子夏，又申之以冉有，以斯知不欲速貧也。

愚以為玉龍阿衡所謂回教之守舊派，宛似曾子；所謂回教之維新派，一若有子。彼曾子者，嚴格保守，固甚可嘉，而其不求理解，一味盲從，亦吾道之障也。設非若有子者之有定見，則吾道之廬山真面，早已為其盲從所遮沒矣。吾伊斯蘭當此教義不昌之際，甚望有若子其人者出，將吾聖人之訓誡，逐節譯解，（願吾人所盼望者，依經據理以解釋聖諭，若師心自用曲解經意者，其害道恐更甚於盲從者焉。）明其意旨，指其來歷，俾吾人本乎聖人之意而奉行之，則不但新舊派別之爭可泯於無形，而伊斯蘭之真面目亦得畢現於大地之上。果爾，則伊斯蘭前途之發展，尙可限量也耶？嘗觀聖人之言，有普遍誥誡者，亦有有為言之者，吾人對於此種聖諭，苟不究其所為而冒然傳之，則盲從之者，縱不淪於南轅北轍之誤，亦難免乎膠柱鼓瑟之弊也。

。夫唾棄貨財之聖諭，非為貪吝者言之乎？讚美貨財之聖諭，非為揮霍及怠惰者言之乎？若對貪吝者告以讚美貨財之聖諭，對揮霍或怠惰者告以唾棄貨財之聖諭，是猶對瘟病者投以熱劑，對寒疾者下以涼藥，即或幸而不死，則病之加重，愈之延遲，殆為不可逃之公例。是故明白聖人立言之意，為傳述聖諭之唯一條件！甚望繼承聖業者，幸勿河漢而忽之也！

### 更正

余於二卷三十三期發表一篇「傳統先君讀天方典禮後發生一個疑問書後」，內有譯自脫立格中一節，「即婦之父母有疾，其夫當允其歸寧侍疾，否，則謂之止人行善，婦不必聽從之。」後接友人買俊三君來函，謂予譯文有疏漏處，囑予更正，茲特更正如下：婦之父母有疾，「而無侍之者」，其夫當允其歸寧侍疾，否，則謂之止人行善，婦不必聽從之，「此在彼未強制之時也。」（原註）「若強制之則止，免致事於更甚，而穿鑿於補也。」

（自成）



叢 譯

# 穆士塔格

(續)

成達師範  
高級部金殿桂譯著

## 婚姻篇

### 第一章 婚姻的意義與條件

(一) 婚姻的意義——婚姻就是聘娶，按各處風俗習慣的言詞，就是明顯的結合。

(二) 婚姻的條件：

1. 得有兩個結合者，這兩個結合者是成年人，並且是夫婦，或是他們的父母(主婚人)。或是主婚人的代表。
2. 得有兩個出幼的作証人，這兩個作証人必是兩個男子，或是一男一女也可。
3. 在男女是大的時候；結婚得有他們兩個的同意，若男女不同意，父母強迫其結合是哈拉目(受禁的)。若男女是小孩，父母有主張聘娶的權力，則無庸由夫婦的同意。

### 第二章 婚姻的目的與聘金的規定

(一) 婚姻的目的：

1. 因男女年大，恐發生淫情；為此結婚是瓦直

卜。

2. 爲生育而結婚，是損納。

(副錄)因男女貧乏，恐其將來反眼，而強迫其結合是買克魯害。

(二) 聘金的規定——聘金是定婚時所訂定的財帛，

它的至少限度，是十個銀錢(每個錢重七分)。

若次過此數，則不爲聘金。聘金的拿法有三：

1. 拿聘金全數的——夫婦已經交媾，或有交媾的能力而沒交媾，或夫婦死其一，所定的聘金，全數交出是直卜。
2. 拿聘金半數的——夫婦不能交媾，休妻時，當拿聘金的二分之一(一半)。
3. 聘金無定額的——在結婚時沒有言定聘金的數目，若休妻時，按第一條規定全數交出是瓦直卜；若不能照定數交出，可以兩人商議，按第二條之規定，交付二分之一是瓦直卜。

### 第三章 婚姻的分配

(一) 受禁止的婚姻：

1. 親屬受禁的婚姻：

1. 親母。
2. 庶母(父的妾)。
3. 親姑母(父的親姊妹)。
4. 姑母(父的姊妹，是一父而不是一母

- 的)。5. 親姨母(母的親姊妹)。6. 姨母(母的姊妹，是一父而不是一母的)。7. 祖母。8. 祖父的妾。9. 外祖母(母的母)。10. 外庶祖母(外祖父的妾)。11. 嫡曾祖母(祖父的母)。12. 外曾祖母(祖母的母)。13. 外曾祖母(外祖母的母)。14. 親姊妹。15. 庶姊妹(同父而不同母的姊妹)。16. 繼姊妹(同母而不同父的姊妹)。17. 親生的女兒。18. 姪女(兄弟的女兒)。19. 外甥女(姊妹的女兒)。20. 繼姪女(繼兄弟的女兒)。21. 繼外甥女(繼姊妹的女兒)。22. 親孫女。23. 姪孫女(親姪女的女兒)。24. 堂孫女(繼姪繼姪女的女兒)。25. 岳母。26. 大小姨子(妻的姊妹)。27. 妻子代來的女兒。28. 妻前子的妻。

(註)第二十六項，在妻子死後娶大姨或小姨可以。

(副錄)父奸了子妻，子再與她交媾是哈拉目；因為他的妻被父奸後，她就成了他的母。

2. 乳親受禁的婚姻——凡小孩在二年半內，吃了他人的乳雖一口也就發生了關係。既然乳小孩者就成了他的母(乳母)。她的丈夫就成了他的父。如此以來，親屬受禁的婚姻。在乳親上

也就成了受禁的 例如

- 1. 乳父娶乳子的妻。2. 乳父娶乳女。3. 乳子娶乳母。4. 乳子娶乳父的妻(庶乳母)。5. 乳子娶乳母的女兒。6. 娶庶乳母的女兒。7. 娶乳母乳的女兒。8. 娶庶乳母乳的女兒。9. 娶同乳兄弟的親生女。10. 娶同乳姊妹的親生女。11. 娶親母乳的女兒(嫡乳姊妹)。12. 娶嫡乳兄弟姊妹的親生女與乳女。13. 娶庶母乳的女兒。14. 娶庶親兄弟姊妹乳的女兒。

3. 非親屬受禁的婚姻：

- 1. 娶懷孕的婦人。2. 娶守恩代的婦人(恩代是丈夫死後婦人守節的期限)。3. 強奸者娶被奸者的母與姊妹與兄弟姊妹的女兒。4. 父娶子的奸婦。5. 子娶父的奸婦。

(二) 不受禁的婚姻：

- 1. 娶主人交媾過的婢女，雖沒過一遍經也可。
- 2. 娶外教的婦人，在她入了回教後。
- 3. 個人奸過的婦人，個人娶之。
- 4. 娶他人的奸婦。
- 5. 男女年大，無主婚之人，而男女個人情愿結為婚姻者。

6. 議婚時沒言定聘金，或根本沒有提到者。
  7. 娶胞兄弟姊妹的乳母。
  8. 娶同乳兄弟姊妹的親母。
  9. 娶同乳兄弟姊妹的別個乳母。
  10. 乳父娶乳子的生母。
  11. 乳父娶乳子的別個乳母。
  12. 乳父娶乳子的同乳姊妹（別個乳母的同乳姊妹）。
  13. 乳父娶乳子的胞姊妹。
  14. 乳父娶乳子的外祖母，及乳外祖母。
  15. 乳父娶乳子伯叔之乳母。
  16. 乳父娶乳子姑母之乳母。
  17. 乳父娶乳子舅父之乳母。
  18. 乳父娶乳子姨母之乳母。
- 以上所說婚姻的分配，是由男子方面；至於女子婚姻的分配，則照男子的婚姻分配，反而觀之，就可以知道了。



## 調查 江西回教概況(續)

錢興亞

丙、贛州 贛州為江西南部重鎮，地勢接近廣東。祇以交通尚未十分便利，所以一切工商諸業也不能得到怎樣地發展。因為教徒不多，僅僅祇有一座禮拜寺，在禮拜寺街。（因該處初建禮拜寺時尚無固定地名，寺成後，週圍居民即以禮拜寺名之，相沿至今仍未變更。）此地教民多係由江蘇，廣東，兩省人在此經商與服公務多年者。

丁、景德鎮 景德鎮地處贛北，屬江西浮梁縣治。為世界產瓷名區，惜我回教在此者太少，僅有小禮拜寺一座。教民皆原籍江蘇，以業瓷器業者較多。

戊、牯嶺 牯嶺位於廬山之一部，山麓為蓮花洞；距九江僅二十五里，由此上至牯嶺，山路有十八里。共計四十三里。由九江至蓮花洞，有汽車可達。由蓮花洞上牯嶺，亦有兜轎應客。交通極為便利。到了夏天，中外人士來山避暑的，確實不少。所以山上面的事業，以夏季為最盛。我教信徒以暑期上山經商者最多，避暑享福者簡直少得很。但是每年來山的同教既然很多，所以大家都想要有一

團聚禮的地方才好；於是在民國十六年，才由幾位資本較厚的出來發起捐款，建造小規模的禮拜寺一所。自此以後，無論上山避暑，及經商的回教，都比從前方便得多咧。

綜計以上五地，共有大小禮拜寺七處。此外還有吉安一地，因回教祇有數家；且歷史亦甚短。所以還沒有成立禮拜寺。

五、組織 江西各地回教團體，祇南昌，九江，兩地設有回教俱進會，並且近一兩年來，會務完全停頓，內部負責無人；僅空有回教團體之名，實在等於虛設，除了俱進會以外，在民國十六年秋季時，作者適服務於九江；曾承當地工商學各界我教青年，邀同發起組織九江回教青年會，以期作我教學術上的研究，籌備兼旬，集會數次；卒以握有經濟權之鄉老等，立於旁觀態度，不加贊助；致終於因經費無着不能成立！以一商業繁盛，交通便利的九江，還沒有一個足以發揚，和宣傳我教真理於社會的團體存在；至其他內地各埠更不必論了！

六、教育 談到江西回教的教育問題，實在要使我们慚愧極了。依上文所述，全省有回教徒的地方有六七處；人口也有千餘；而禮拜寺共總也有七

座；但是回教徒所創辦的學校呢？中學自然不敢希望，就連小學校也僅僅祇有九江回教俱進會所設立的一所九江清真小學。至於這歷史較久，教徒較多的南昌，因為經費不夠的緣故，竟連一所初級小學，還是辦一年歇三年；到了最近仍然沒有恢復再辦的希望；至於贛州，景德鎮，等地那是更談不到了。以這樣偌大的江西，千多人的回教；談到教育，除了九江僑倖還有一所完全小學外；竟數不出第二個回教辦的學校來！這且不必說了，再來談到江西回教子弟，入普通學校所受教育的程度，以及人數罷，據我所知道的：現在南昌，九江，兩處；曾經受過初等教育的，大約有兩百多人，受過中等教育的，三十幾人，至於受過高等教育的，那更少了，恐怕還不足十個人的數目哩，並且這些曾受中等以上教育的人，又多爲了各自的生活，散在四方覓食，或求學去了。所以不能夠大家集中在一塊兒，辦些爲教出力的事情，這也是很可惜的地方！

七、職業 江西各地伊斯蘭教徒，以經商，及從事於自由職業兩者爲居多數，在工界服務者較少，業農的簡直一個也數不出；不過因爲都是客籍人的緣故，倒也不足爲異，至於所經營商業的種類，

大概可分爲下列的幾類：

1. 五金火柴業
2. 古玩業
3. 辦館業
4. 刻字石印業
5. 茶館業
6. 茶食糕餅業
7. 賣魚業
8. 瓷器業
9. 宰賣牛肉業
10. 鑲牙業
11. 眼鏡洋貨業

以上所舉出的十一種，不過是大概；遺漏未列入的恐怕還有，至於從事於自由職業的，大約有：教員，醫生，各機關公務人員，以及在軍隊中工作者；等是。

八、經濟狀況 江西的回教徒，既然多係來自外省，而又都是在城市中生活着；所以多數都沒有固定的財產；而是要靠自己經營所獲，藉以維持自己，以及一家底生活的，倘使不幸，所經營底事業一有失敗，或者從事於公務員生活的，遇着政局的轉變，那便要影響到自身，和全家的生計，而無法救治，這是多麼危險的一回事啊！不過其餘也有少數比較富裕些的，但究竟是少數，而所謂富裕的程度，也僅僅是在江西回教底範圍以內，所以仍然是有限的很呢。

九、結論 前面所舉的八項，不過是僅就我個人一時想像所及，拉雜的寫了些出來；內中最使我們感覺到重要，而不容忽視，並且還要積極底起來

設法補救的，便是：組織，教育，與經濟狀況三項。因爲江西回教組織的渙散，教育的不振，經濟狀況大多數之瀕於危殆；固不容諱飾，我已經在前面說過了。但是我想：全中國其他各省，各地，有此等同樣情形的地方，一定還有。我們全國各地青年，假若不趕快大家起來設法援救，將來我教在中國社會上的地位，恐怕要愈形低落；愈爲人所不重視的了。現在我們唯一的振作起來的方法，便是：第一，要首先健全我們回教團體各部份的組織。第二，便是要利用我們團體的力量，來發展我教貧民教育；和向外宣傳教義；俾能藉以減免教外人對於他們信仰上許多的誤解。同時更可以光大我教的正道。第三，就是仍要利用團體的力量，來做經濟上的各種救濟事業。至於救濟的辦法，又可分爲治標，和治本的兩種。治標的辦法，祇有出於不得已的時候，作金錢上暫時的接濟。治本的辦法，便是施行各種職業指導和介紹；並籌設小規模的工廠，以容納我教失業的貧民。

最後，我希望全中國的回教青年們，努力地振作起來！大家來做這救教，救國，救人類底，高貴事業！

二〇，一，二三，於南昌

短篇小說 主麻

劉雲

燦爛的太陽，已經行到了天空的中間，知道了！不住的喚着，彷彿喚這一些禮拜的人說道：「知道了！知道了！今天主麻了，我們快快樂來，快來禮拜了，」忽然一陣小風，轉來了一種聲音，「按隨備台！」不住一聲一聲的送到我的耳朵裏。

在一間小屋裏面，有一個年逾耳順的長者，向外面喚道：「順生！今天主麻的日子，你怎麼還不去禮拜呀？」在對面的一間房裏，有一個青年的學子答道：「我知道今天主麻，我換衣服呢；我這就去上禮拜寺，爺爺；今天您去嗎？」又聽那老者說道：「順生，你先去罷，我這就走，」順生答應，換好衣服，拿上手巾脚布就上禮拜寺去了。

亂亂闐闐，「按塞倆目而來，我而來惹悶塞倆目，」一聲一聲的不絕於耳，熱氣騰騰的浴室裏，大家都在那裏沐浴，「快洗呀！快洗呀！」這是寺師夫催着大眾快洗，可是他們仍舊是慢慢的洗着，「念啦！念啦！阿衡上殿啦！」這也是寺師夫的口吻，又待了半天，慢慢的才算洗完了，但是還有幾個在那裏談話，可是不多了。

莊嚴巍峨的大殿上，跪滿了許多來禮「主麻」的教徒，都靜悄悄的窺無一聲來聽阿衡說「味足」，只

聽阿衡說道：「今天又是主麻的日子了，今天所來的人，一定都是來禮主麻的了，可是這主麻在七天裏才有一天，其餘的六天，都不是主麻，我們來禮拜的就不必說了，可是那些有功夫而不來禮拜的人，我實在的替他們害怕，因為現在離着壞天地的時候已經近了，所有顯跡已都露出不少的了，哎呀：我們要是沒有功夫不來禮拜將來怎麼去見主呢；並且爲主的給我們的手能拿，脚能走，目能看，耳能聽，鼻能嗅，口能吃，這許多的好處，我們享受了世界上的喜樂，請想我們不拜主不記想主，將來用何臉面去見真主，……」阿衡說了半天，大眾聽了都點頭啞嘴的歎息，各各心中都印了「我們不拜主，將來怎見主，」的話。

「主麻」禮完了！許多的教徒都道着「賽倆目」下殿，各自回家去了。順生禮完拜回家了，到了爺爺屋中，只見爺爺還在那裏睡呢；順生便上前把他爺爺叫醒，問道：「爺爺您怎麼沒去呀？我們都禮完了，」隨着又把阿衡所說的那一席話，說給他爺爺聽，他爺爺聽了，心中便發生了覺悟，見孫兒已經禮拜回來，十分慚愧，此後每一個「主麻」大殿上必有那老者的踪跡。

# 紀事

△馬氏夫婦之敬教興學▽

## 北平

本市齊化門外下坡清真寺，馬世寬君，近年對於教中公益事項，不分巨細，無不盡心竭力，犧牲財利精神，以助成功。其夫人仇氏，素亦熱心教門，近鑑于南城牛街，北城安定門，已均有清真女寺之設，而齊化門外上下坡一帶，居住之穆民共有七百餘戶，人口總計不下五千，雖有二寺，俱屬于男，無一女寺，故男子已有經學之設，學習教理，便利非常，婦女則否，實無學習二林之地方，因而感覺到設立女寺之必要，於是糾合上下坡二寺教董等，會商創設清真女寺計畫，並情願將其自置本街觀音寺胡同內水關地方之房產一所，（共計七間房，附井一眼。）實行捐給教中，供給該處一帶穆民婦女改建清真女寺之用，經全體教董一致贊同，馬君慨然親將房產契據簽字蓋章，實行施助女寺，並請師娘施教設學，當即舉出了月川，劉恩亭，張兆祥，董永寬，海朝珍，楊德祥，李文瑞，譚育臣，秦係君，李俊權，等十人，為籌備

委員，入手組織現已着手進行云，若馬君夫婦之熱心宗教，不特蒙王回賜兩世吉慶，即吾各地親。亦當五中欽佩之矣。（潔）

△西單教務會議紀略▽

本月十一日，北平教務研究會召集本市各寺開會。計出席牛街西單教子胡同齊帝胡同花市，及東西城各寺十餘坊阿衡，假西單清真寺，開教務研究會。下午一時開會，主席李雲亭，紀錄陳賢洲，議決事項凡三：1. 廣州光塔懷聖寺重修募捐案，決議，請本市各方阿衡竭力勸募，俟集有成數彙齊匯往，當經公推陳君賢洲赴各寺接洽以便早日集成。2. 對於石家莊費和等建議國府變易清真寺產款為清真教育經費事作如何態度案，決議，僉認費和等此舉為彼等個人意思表示之行爲，不足代表全體回民之意見，可無庸置議。吾人可按吾等之教育計畫，努力進行，本市各寺務於最近期內，成立適宜之清真小學校。3. 二代愛祖哈傳月案，決議，定陰歷三月初一日晚入月，十一日晨舉行愛祖哈會禮不再看月云。（宇）

## 北河

△唐山清真寺最近的一幕▽

唐山清真寺，內中組織素欠良善，亦乏正式執事人；致教務日形萎靡，教徒精神渙

數，寺中附設之初級小學校，亦只苟延殘喘，無何可觀，尤可痛心者，迄今正殿尚在幻鄉，日昨（三月二十八日）李蓬春，張志清，李廷元，曹透卿，金紹堂等鄉老，特於是日下午二時招集全市穆民開全體大會，討論（一）李蓬春張志清兩位聲明辭職辦理寺務之實事。（二）白阿訇辭職事。（三）選舉正式執事人。（四）選舉校董（五）清理已往賬目。（六）阿訇束脩飲費之規定等六大要務；但本方穆民因多懷疑望態度，故到場者僅二十餘人，不足十分之一，故只報告開會宗旨而散，即刻復發通知，擬於（三月二十九日）下午二時召開二次會議，詎到場者亦僅寥寥五位，故又流會，而無若何結果云（狂）却酬

## 南河

△洛寧各清真學校之近訊▽

洛寧通信：本縣有回民約三四百戶，

人口約計千餘，散居於縣屬之豐峪口村，王范鎮，中原村，王溝村上戈鎮等處。以上各村現共有清真小學校五處，一切設施，均遵教育部定章。豐峪口村在長水鎮之東三里許，有教民八十餘戶，該村清真小學校共有學生四十餘名。近聞校中設備，力求完全，如閱報室自修室等無不應有盡有云（武）

△鄆城教務之衰微▽

省垣通信：鄆屬一帶清真寺不下十餘處，除

城內各一座外其餘散佈於渭河寨，五溝營，歸村鎮，七里頭及火車站各地。現聞城內一寺，雖有教民百餘戶；七里頭一帶雖有教民二百戶，但均不能成主麻。雖說教民對教門不近，但亦是阿衡掌教等沒有勸化之力所致。其餘各寺，雖不若以上二寺之衰微，但亦無特殊事功可資紀錄。（P）

△郊縣教民近聞▽

郊縣通信：去年客軍過境，盤踞于鄉魯寶三縣，燒殺擄略，號畜拉夫，以致各鎮怒惱，拒糧抗糧。軍人無奈，遂入民宅，竊糧盜柴，拆房伐樹。於是城內人民，都四方奔跑，以避災難，幾成十室九空。而回民則已空巷赴出矣。以致齋月守拜者，不及五人。如此遷延三個月之久。至三月五日，河南民政廳廳長兼第二十路總指揮張鈞派兵來郊，率兵痛剿，秩序始漸恢復云。（文）

## 遼寧

△李錫三阿衡接安東大東溝任▽

安東通信：大東溝清真寺，自前年冬季，常我愚阿衡到任後，不及一年，便向當局交涉將屠宰稅捐收回，辦理清真學校，已見前次通信。近來常阿衡見事已完竣，便思功成身退。上月已由常阿衡電召李錫三阿衡前來代理，常阿衡則在安東城內經營商業。至於寺中重要事務，李阿衡仍不時商承常阿衡主持辦理。茲悉李阿衡已於四月一日正式到任視事矣。（正）



# 中國各地現有回教刊物一覽表

(名稱)	(創刊時期)	(地址)	(數量)	(備考)
醒時月刊	民國十四年	遼寧	每月一冊	贈閱
中國回教學會季刊	十五年	上海	每季一冊	贈閱
震宗	十六年	天津	每月一冊	贈閱
伊真	十六年	雲南	每月一冊	贈閱
清真學報	十八年	廣州	每月一冊	贈閱
天方學報	十八年	北平	每月一冊	贈閱
穆光半月刊	十八年	北平	每月一冊	贈閱
陝西回教公會月刊	十九年	西安	每月一冊	贈閱
穆士林	十九年	香港	每月一冊	贈閱
回教青年月刊	十九年	上海	每月一冊	贈閱
成達學生會月刊	十九年	北平	每月一冊	贈閱
穆民	二十年	廣州	每月一冊	贈閱
伊斯蘭學生雜誌	二十年	上海	每月一冊	贈閱
伊斯蘭青年	二十年	遼寧	每月一冊	贈閱
北平伊斯蘭	二十年	北平	每月一冊	贈閱

本刊收到海內外回教刊物一覽表 (四月份上旬)

Pembela Islam, No. 22, Java,  
Real Islam, Vol. 3, No. 389, Singapore,  
The Light, Vol. X, No. 10, India.  
天方學理，三卷第六期

●本刊鳴謝●  
李耀亭先生特捐洋壹元二角二分 馬原夫先生特捐  
洋貳元 蕭通三先生二月捐洋七元 馮幼圃先生特捐  
捐洋叁拾元 馬雲亭先生四月分捐洋壹百元 懷來  
南街清真寺特捐洋五角

月華 (第三卷第十一期)  
編輯者 北平月華報社  
發行者 北平月華報社發行部  
發行所 北平東四牌樓  
成達師範出版部

## 訂閱價目表

類別	每冊	每月	半年	全年
報費	一分	三分	六分	壹角
郵費	半分	一分半	九分	一角八分

一、報費先付，空函不寄。  
二、郵票代洋，照九五折。

## 重訂廣告價目表

地位	面積			三	期	半	年	全
	全	半	四分之一					
底皮外面	八	五	三	元	元	元	元	元
底皮裏面	六	三	二	元	元	元	元	元
文內	四	二	一	元	元	元	元	元
文內	四分之一	二	一	元	元	元	元	元

一、圖畫製版，價目另議。  
二、刊費先付，全年可分二次交。  
三、特別廣告，請來社面議。

代郵

△宣化馬耀庭先生：兩函均悉，先生熱心愛教，久所欽敬！同人等分業務之餘，暇以從事於月華，實上難免。願不致之處，尊處之報屢寄，屢誤，局方面，雖經一再查，迄無相當結果，致費專人辦理之所致，此皆由社中經費不充，未能安適。當指正一切不當之處，請先生同人等有所遵循，而為適指之改善，幸甚！近勞清神，調查貴方各寺，至感。

△固始伍雲先生：兩函均悉，辱荷允調查貴縣各寺，至感。至於調查之遲速，原來不成問題，即請從實調查為盼。

△平清趙文治先生：五函均悉，尊著小書一冊，北志一稿，現由編輯部稍加整理，最近期內決可發表，即請勿念。辱承調查貴方各寺，至感，表已收到矣。

△汲縣洪忠魁先生：兩函均悉，前得惠書，即行奉覆，不知何故未到，致勞久注，甚！已飭發行部按期寄，并無若何手續，謹再覆。

△長春李國新先生：兩函均悉，稿一件及調查表三紙均拜收，請勿念。稿即發表。

△經棚哈兆斌先生：兩函均悉，承索調查表紙，已另郵寄呈。

△常德李誠忠阿衡：兩函均悉，女子剪髮稿一件本期已發表。其餘分致馬自成龐士謙各函，已分別轉交矣。

△山海關丁啟華先生：兩函均悉，已併入前寄尊稿中，交編輯部辦理。

△安東常我愚先生：兩函均悉，女子剪髮稿本期已發表。

發表。尊處之報，已改寄安東尊號矣。

△本馬王恆久先生：兩函均悉，已照新址改寄。

△駐馬店鐵子房先生：兩函均悉，稿已收閱；容當發表。

△任邱苑鳳鳴先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已寄元寶校方而當：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四川廣元保夢九先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新鄉新記寶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扶餘金國仁先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錦州新址改寄：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寺亦王鈞璞先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拜泉王鈞璞先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獻縣馬貴軒先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雲南廣通俱進會分：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安南廣通俱進會分：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蘇州甘肅州阿城王少煥先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文縣甘肅州阿城王少煥先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武昌張仲德先生：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

△口鴻宅：兩函均悉，承允擔任調查，至感。